

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州委和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拟订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依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营商环境。(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三)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协助查处跨区域案件及大案要案、疑难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依授权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为。负责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消费者协会依法开展消费维权工

作,受理消费者咨询、申诉、举报,建立并完善消费维权体系,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六)负责宏观质量发展与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规则制度措施,开展质量分析和质量对比。统筹全市质量提升行动和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与运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落实质量联席会议制度,负责产(商)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的管理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包装物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产(商)品包装物减量工作。承担市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综合监管工作,监督检查锅炉环境保护标准和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事故并进行统计分析。监督管理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机构和检测检验人员作业人员的资格资质。(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制订全市食品安全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负责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负责制订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风险监测、安全监督抽

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注册、备案和监督管理。组织查处相关违法行为。(十一)负责全市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拟订全市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研究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十二)负责监督全市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监督实施中(藏)药材标准和地方炮制规范。组织落实分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十三)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十四)负责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十五)负责组织指导全市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贯彻落实国家检查制度,依法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和药品批发、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的违法行为,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并对安全违法案件进行查。(十六)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工作。贯彻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统筹协调、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和品牌强市战略实施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发展规划。实施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制度,建设全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组织实施保护商标冷利执法工作及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监督会岸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指导本市品牌产品深度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组织开

展中国驰名商标、青海著名商标的报送作。(十七)负责统一管理计量管理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量值传递溯源和计量比对工作。规范、做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十八)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宣传贯街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督促企业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工作,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工作。(十九)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组织贯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二十)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应急处置等工作。(二十一)配合市委组织部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二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二十三)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市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政府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组织实施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市建设。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或整合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流程,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优化营商环境。

3.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市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

和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监管机制,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4. 有效提升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进市场主体、注册登记全过程电子化工作,运用大数据服务市场主体,实现群众少跑路、网络多跑路的注册登记模式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5. 全面落实监管责任。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检查、检验、监测等体系,提升监管队伍职业化水平,强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加快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推进追溯体系建设,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二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公安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公安局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犯罪案件侦查工作。市公安局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

2. 与市农牧和科技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农牧和科技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

工业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市农牧和科技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市农牧和科技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3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订、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药物滥用互相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负责拟订全市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是市政府盐业主管部门,负责管理全市食盐专营工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全市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市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依法不属于本部门处理权限的涉嫌违法行为,应当及时移交依法有权处理的部门,有权处理的

5与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的职责分工。有关著作权管理工作,按照上级关于版权管理职能的规定分工执行。

第四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隆务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保安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共2

个市场监督管理所。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管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规划;负责辖区对企业、农牧民专业合作社和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进行监督管理,根据市局授权负责开展辖区内市场主体的相关许可的登记注册工作,确认市场经营主体资格,核发营业执照、餐饮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及相关授权登记许可;依法牵头查处取缔无证经营行为负责指导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分会工作;负责辖区市场经济秩序监督理依法监督管理各类消费品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参与监督管理生产要素市场;负责监督管理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查处生产、流通领域制售假冒伪劣产(商)品不正当竞争离业贿赂以及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负责辖区商标和广告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商标侵权行为,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负责辖区范围内特殊标志、官方标志的管理和保护监测辖区各类媒广告发布情况;依法开展广告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规范、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落实国家计量检定规程和计量技术规范;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承担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检查;承担辖区食品生产、流通和餐饮服务环节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辖区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综合治理负责对食品药品协管员的业务工作进行指导管理;负责辖区药品、医疗器械和保健食品、化妆品的日常监督管理;负责协助辖区重大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3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内设机构9个，具体为：隆务镇市场监管所，保安镇市场监管所，综合办公室，市场消保科，食品药品科，特种设备科，企业科，办证大厅，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47.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1.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1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7.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7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6.93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22.29
	30			61	
收入总计	31	794.27	支出总计	62	794.27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7.34	735.80					31.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2.13	521.59					10.5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2.13	521.59					10.54
2013801	行政运行	426.00	415.46					10.54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00	8.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0.00	4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8.13	5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72	10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72	106.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5	4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	20.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5	45.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7	5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7	5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7	4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0	1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3	50.0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70	15.7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5.70	15.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2	34.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2	34.32					
229	其他支出	21.00						21.00
22999	其他支出	21.00						2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1.00						21.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1.98	640.00	131.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62	441.49	106.1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47.62	441.49	106.13			
2013801	行政运行	441.49	441.49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00		8.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0.00		4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8.13		5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72	10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72	106.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5	4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	20.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5	45.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7	5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7	5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7	4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0	1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3	34.32	15.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70		15.7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5.70		15.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2	34.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2	34.32				
229	其他支出	10.15		10.15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99	其他支出	10.15		10.15			
2299999	其他支出	10.15		10.1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29.13	529.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72	106.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47	57.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03	50.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5.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3.34	743.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16	8.1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7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51.50	总计	64	751.50	751.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3.34	621.51	121.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9.13	423.00	106.1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29.13	423.00	106.13
2013801	行政运行	423.00	423.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8.00		8.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0.00		4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8.13		5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72	106.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72	106.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5	41.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	20.5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15	45.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47	57.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47	57.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87	4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0	1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3	34.32	15.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70		15.7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5.70		15.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2	34.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2	34.32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6.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7.05	30201	办公费	2.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9.86	30202	印刷费	1.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5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4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5	30206	电费	1.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52	30207	邮电费	3.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8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44	30211	差旅费	2.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8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03	30215	会议费	0.0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5.15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4			
	人员经费合计	572.15					公用经费合计	49.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4		0.50		0.50	0.74	0.50		0.50		0.5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4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7
30201	办公费	2.45
30202	印刷费	1.7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0205	水费	1.15
30206	电费	1.12
30207	邮电费	3.5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6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04
30216	培训费	0.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2
30228	工会经费	5.98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7.49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注：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支出总计794.27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32.35万元，下降3.9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67.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5.80万元，占95.89%；其他收入31.54万元，占4.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7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0万元，占82.90%；项目支出131.98万元，占17.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751.50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37.88万元，下降4.8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43.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29%，比上年减少30.35万元，下降3.9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29.13万元，占71.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6.72万元，占14.36%；卫生健康支出（类）57.47万元，占7.73%；住房保障支出（类）50.03万元，占6.7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29.42万元，支出决算为74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食品药品监管资金支出增加。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2.53万元，支出决算为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9.19万元，支出决算为5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更换地板及安置置物架费用、食堂检查差旅费、全省药检干部药品监管能力提升研修班期间出差费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36万元，支出决算为4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

老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24万元，支出决算为2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82万元，支出决算为4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45万元，支出决算为42.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5.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2.96万元，支出决算为14.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新增。

(2)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7.64万元，支出决算为34.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岗人员缴纳公积。

5. 其他支出（类）

(1)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7万

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没有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21.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72.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49.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24万元，支出决算为0.50万元，完成预算的40.3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

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预算0.7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50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因公出国团组0个，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36万元，比上年减少133.38万元，下降72.99%，主要原因是委托业务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采购支出相关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完成情况。

2023年度，财政部门批复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项目0项，共涉及资金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同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